

中共太仓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太仓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太人社〔2022〕43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姑苏重点产业 紧缺人才计划的通知

各镇党委，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太仓高新区党工委，各有关单位：

根据《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实施细则》（苏委办发〔2021〕30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的通知》（苏人保开〔2022〕18号）要求，本年度苏州大市计划共认定 3000 名紧缺人才，其中为重点产业项目配给人才 300 名左右。现就太仓市组织申报 2022 年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在我市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企业，

或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合伙机构，可组织人员申报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

1. 苏州市级以上领军人才创办的企业。

2.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 符合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航空航天、集成电路等先进制造业领域和信息技术服务、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认证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领域的民营规模以上企业。

4. 承担省、市重点产业项目的企业。苏州下达重点产业项目定向配给的资助名额 51 人，由市发改委根据苏州要求确定企业名单。

5. 推荐的优秀中小微企业（由各镇区推荐并遴选上报苏州，总量不超过 10 家）。

各企业每年申报人数最多不超过 30 人。

二、申报对象

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申报对象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与企业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且在我市正常缴纳社保和个税的优秀人才。

2. 本人专业与所在岗位匹配，且专业符合《苏州市 2022 年重点产业紧缺专业人才需求目录》（可在申报系统下载查阅）。

3. 全日制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申请人在申报当年度年龄分别不超过 35 周岁（1986 年 8 月 10 日以后出生）、40 周岁（1981 年 8 月 10 日以后出生）、45 周岁（1976 年 8 月 10 日以后出生）。

三、申报受理

1. 申报时间

2022 年 8 月 18 日至 9 月 23 日。

2. 申报方式

企业登录“太仓人才总入口”
(<https://gccrc.tcrc.com.cn/tacweb/#/>) → 人才计划一网申报 → “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申报端, 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 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企业首次申报的, 须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填报人员信息。

3. 申报材料

申报企业须提供以下材料: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2) 企业内部对推荐人选的公示材料(格式详见附件 1);
- (3) 苏州市级以上领军人才创办的企业(申报范围一)需提供苏州市级以上人才计划证书或认定文件。领军人才非企业法人而是股东的, 另须提供企业的股权验资证明;
- (4)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范围二)需提供有效期内的高企证书或认定文件(公示文件无效);
- (5) 重点产业领域的民营规模以上企业(申报范围三)需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其中制造业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须达到 2000 万元, 服务业企业年营业收入须达到 1000 万元)。
- (6) 重点推荐的承担省、市重点产业项目的企业(申报范围四)需提供市人社局、市发改委共同出具的红头推荐文件;
- (7) 各镇区重点推荐的优秀中小微企业(申报范围五)需提供

主管部门出具的正式推荐意见（另附表注明公司规模、行业领域、推荐理由等，详见附件2）。

申请人须提供以下材料：

- （1）有效期内的身份证件或护照；
- （2）学历学位证书（港澳台及国外学历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书）；
- （3）与申报企业依法签订的有效期限内的劳动合同；
- （4）社保中心出具的申请人在申报企业的参保证明；
- （5）税务部门出具的申请人在申报企业的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入职满一年：2021.8-2022.7；入职不满一年：2022.7月往前至入职当月）；个人所得税app工资薪金收入凭证（登录个人所得税app→收入纳税明细查询→选择纳税年份→选择工资薪金这一类别，提供每月详细截图，并统一按时间顺序制作为一张PDF文档），申请人在企业年收入根据其年工资薪金所得额计算，原则上需工作满一年，未满一年的按其所提供的工资薪金实际所得总额计算；
- （6）为重点产业项目配给人才须提供在企业从事该项目的相关岗位证明；
- （7）《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申请审批表》（网上复审通过后方可下载，于现场审验时提供，企业及市人社局盖章后有效）；
- （8）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书、已授权专利证书（排名前三）、国（境）外学历认证书等。

申报材料的企业名称须与企业工商注册名称、系统注册名称一致，若不一致，请提供企业工商变更说明。以上材料须在申报系统

中扫描原件上传，并于现场审验时提供原件及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以上材料者，审核时视为不通过。

4. 认定程序

网上初审：8月18日~9月30日。**重点产业项目配给人才：**市人社局会同市发改委，根据《市政府关于下达苏州市2021年重点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苏府〔2021〕30号）进行自主推荐，上报苏州市发改委审定后形成申报白名单，发苏州市人社局录入系统。申报企业所涉及的申请人的相关材料由市人社局进行网上初审；**其他重点产业紧缺人才：**由市人社局对照选拔条件，对申报企业及申请人上传的相关材料进行网上初审，主要审核企业及申请人资质、相关材料的完整度以及材料与所填信息的匹配度。符合申报条件且材料齐备后方可通过初审。

网上复审：10月8日~10月31日。苏州市人社局（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中心）对照申报条件对申报企业及申请人进行网上复审，其中，针对其他重点产业紧缺人才，按照最终认定人数1:1.3的比例，取初审后排名前3500名的人员信息进行网上复审，形成复审通过的企业及人员名单。复审通过人员不足2700人，按序递补。复审未通过的申报企业及申请人，不再退回修改信息。

现场核验：11月1日~11月30日。由申报企业经办人携带通过复审人员的相关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至太仓市人才服务中心进行现场审验，查验材料齐全无误后，在《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申请审批表》及所有材料复印件上盖章，并将通过审验的材料复印件整理汇编成册。苏州市人社部门以抽查的方式对通过现场审验人

员的申报材料进行现场复核。复核无误后，根据积分排名情况形成建议资助名单。

认定发文：建议资助名单报苏州市人才办主任会议审定后，面向社会公示一周。公示无异议，即正式发文公布认定名单；公示有异议，由苏州市人社局进行核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以上为计划安排时间，具体实施节点请及时关注申报系统首页信息。

四、其他事项

1. 各镇（区）、各单位应高度重视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的申报、审核工作，切实加强领导，广泛动员，严格审核，保证质量。

2. 已获姑苏人才计划各项子计划资助者，不再重复享受该项政策。

3. 申请人及申报企业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于申请人在申报、申领期间相关资质发生重大变化的，需及时报备，若有虚假瞒报等情况，一经查实，取消企业、人才申领政府各类人才资助的资格，追缴补贴资金并按规定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4. 为重点产业项目配给人才、其他重点产业紧缺人才分渠道申报并积分排名，分别依据受资助人总数的 85%、10%、4%、1%的比例分别给予 6 万元、9 万元、12 万元、15 万元的薪酬补贴及相关待遇。薪酬补贴自认定后下一年起分两年等额拨付，每年集中申领一次。

5. 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购买自住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的，按《苏州市高层次人才享受住房公积金支持政策管理办法》（苏房金〔2018〕79号）相关规定执行，贷款额度可放宽至最高限额的2倍，享受公积金贷款支持政策的有效期为2年，以有权部门印发的入选人员名单文件时间为准。工作单位（缴存单位）应与有权部门印发的入选人员名单文件中载明的工作单位一致。

五、联系方式

1. 太仓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0512-53568578

联系地址：太仓市陆渡街道十八港路29号1302室

2.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电话：0512-53522957

联系地址：太仓市行政中心6A1714

3. 太仓市人才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512-33001717

联系地址：太仓市县府东街30号

附件：1. 企业内部对推荐人选的公示材料模版

2. 各镇区优秀中小微企业推荐表



中共太仓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太仓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8月18日

附件 1

XX 企业关于推荐 XXX 等 X 人申报 2022 年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的公示

根据《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实施细则》（苏委办发〔2021〕30 号）要求，拟推荐我司 XXX 等 X 人申报 2022 年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现予公示。

公示期为 2022 年 X 月 X 日至 X 月 X 日（公示期一般为一周，且须在申报期内。名单一经公示，不予修改）。公示期内，如对推荐人选资格存在疑议的，请与公司 XX 部门联系，联系电话：XXX。

（公示人员名单按姓氏首字母顺序排列）

序号	姓 名	身份证号	学历/学位	申报类别	所在岗位

备注：申报类别分为重点产业项目配给人才、其他重点产业紧缺人才。

XXXX 企业（公章）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2

各镇区优秀中小微企业推荐表

所属区域:

填报日期: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从业人员数 (人/2021 年末数)	企业营业收入 (万元/2021 年末数)	企业规模 (中/小/微型企业)	所属行业 领域	推荐理由	拟申报人数
1							
2							
3							
4							
5							
6							
7							
8							
9							